\*\*\*\*专业实施性人才培养方案

**第一部分：专业人才培养与标准**

**一、专业基本信息**

（一）专业名称

\*\*\*\*专业 专业代码\*\*\*\*

（二）招生对象

（三）标准学制

3学年

（四）教育类型和学历层次

普通高等职业教育、专科

**二、人才培养目标及规格**

（一）培养目标

……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。

（二）人才规格

1、职业知识

2、职业能力

3、职业素质

**三、就业岗位**

**四、职业能力分析**

（一）基础能力

表1-1 职业基础能力分析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基础能力** | **支撑课程** | **技能（水平）证书** |
|  |  |  |
| …… | …… | …… |

（二）岗位能力

表1-2 职业岗位能力分析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工作岗位** | **典型工作任务** | **职业能力** | **支撑课程** | **技能证书**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……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（三）拓展能力

表1-3 职业拓展能力分析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工作岗位** | **典型工作任务** | **职业能力** | **支撑课程** | **技能证书** |
|  |  |  |  |  |
| …… |  |  |  |  |

**五、课程教学内容与要求（包括课程简介、学时要求、学习目标等）**

（一）通识教育课程

（二）专业平台课程

（三）专业职能课程

（四）专业拓展课程

1、限选课

2、任选课

（五）专项实训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实训名称 | 学时 | 课程属性 |
| 1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

**六、教学进程表**

**七、成绩考核和毕业资格与要求**

（一）成绩考核

采取多元化的考核评价方法，重视实践考核，突出高职特色。考试方式要突出多样性、针对性、生动性。要把课程终结考试与过程考核中学生取得的成绩，作为判断学生成绩的重要依据。

1．考试课程。采用百分记分制，主要依据平时成绩、过程性考核、期末成绩评定。

2．考查课程。采用百分记分制，主要依据各种平时考查成绩和阶段性考试成绩综合评定。

3．实训、实习和毕业答辩。采用五级记分制，即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合格和不合格。

（二）毕业资格与要求

学生毕业必须同时具备以下四项条件：

1．思想品质和职业道德合格。

2．修完规定课程，成绩合格，取得\*\*学分，其中必修课程\*\*学分，限选课\*\*学分，任选课\*\*学分。

3．取得如下技能证书：

（1）通用能力水平证书（计算机证书、英语等级证书）：

（2）职业资格证书（至少3种，学生取得其一即可）：

4．顶岗实习成绩与毕业答辩合格。

**八、关于学分折算及申请免修的说明**

1.根据《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（2015-2018）》文件精神，为培养学生的创新创业精神和实践能力，促进学生个性发展，鼓励人才冒尖，学院不断完善各类支持政策，建立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，将学生开展创新实验、发表论文、参与课题研究、获得专利、自主创业等折算为学分，为积极参加创新创业的学生提供更多的支持与机会。具体学分折算方法参照《南通航运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分奖励实施办法》。

2.学生在学分有富余的情况下，可按《南通航运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分奖励实施办法》中相关程序申请限选课、弹性专业课免修，由教务处组织认定，成绩按照“良好”或“85分”记载。

3.学生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，可向教务处申请大学英语（或高职高专英语）课程免修，英语成绩根据四级考试成绩折算（以四级成绩425分为80分标准折算）。

**第二部分：人才培养的实施条件与保障**

1. **人才培养模式**
2. **人才培养实施条件**
3. 实验实训条件
4. 师资条件
5. 数字化教学资源条件